

证券代码：600581

证券简称：八一钢铁

公告编号：临 2017-073

##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11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 年 11 月 20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公司二楼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
2.01	整体方案	√
2.02	资产置换	√
2.03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2.04	交易对方	√
2.05	标的资产	√
2.06	交易价格	√
2.07	对价支付方式	√
2.08	相关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安排	√
2.09	人员安置	√
2.10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11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 年修订）》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6	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房产土地租赁合同》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八钢设备售后回租项目原<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终止协议及新<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磋商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COREX 技术的许可协议》的议案	√
12	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 2017 年 9 月 14 日、2017 年 11 月 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公司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1-16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6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1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

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81	八一钢铁	2017/1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17年11月17日10:00-18:00。

(二) 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均加盖公章）。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上海股票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以备验证。

(三) 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公司证券投资部。

#### 六、 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 会议联系人：董新风、冷菲

(三) 电话：0991-3890166

(四) 传真：0991-3890266

(五) 邮编：830022

特此公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4日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01	整体方案			
2.02	资产置换			
2.03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4	交易对方			
2.05	标的资产			
2.06	交易价格			
2.07	对价支付方式			
2.08	相关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安排			
2.09	人员安置			
2.10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1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 年修			

	订)》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房产土地租赁合同》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八钢设备售后回租项目原<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终止协议及新<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磋商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COREX 技术的许可协议》的议案			
12	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